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編製）的初步評估，預期與去年同期比較，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度收益將增長約16.7%至人民幣21,790百萬元；毛利率將提升約5個百分點至46.0%；經調整毛利將增長至約人民幣10,638百萬元，同比增長約25.5%；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度的利潤及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利潤將分別增長約45.3%至人民幣5,733百萬元及約46.3%至人民幣4,908百萬元；以及經調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外匯損益、以及股權投資、資產出售、重組損益及相關一次性成本後，本公司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將增長約22.0%至人民幣6,586百萬元。該等增長主要歸因於（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i) 「跟隨並贏得分子」戰略的成功執行，以及領先的技術平台、行業最佳的項目交付時間及優秀的項目執行過往記錄，推動本集團收益增長；

- (ii) 基於雙特異性抗體和ADC(抗體偶聯藥物)等快速發展的技術平台，本集團擴大了對生物藥行業提供包括研究和發現服務、IND前開發服務及臨床和商業化生產服務等在內的服務範圍；
- (iii) 本集團多個先進技術所產生的研究服務收益增長；
- (iv) 本集團對現有及新增產能的利用，包括歐洲生產基地的產能爬坡；
- (v) 本集團通過藥明生物精益運營管理系統(WBS)及數字化方案實現成本節約與效率改善；及
- (vi) 本公司通過投資投資組合而獲得的投資收益。

本公司尚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依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仍有待落實及作出其他潛在調整(如有)，且未經本集團核數師或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參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預期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智勝博士及Sherry Xuejun Gu博士；非執行董事李革博士、曹彥凌先生及繆靜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Kenneth Walton Hitchner III先生、戴國良先生及陳珏博士。

* 僅供識別